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簡佩聿
電話：03-5216121#552
電子信箱：01008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500967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096739A00_ATTCH1.doc、0096739A00_ATTCH2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新竹市政府及所屬各級機關學校因公出國案件處理
要點」第七點修正條文及對照表各1份，並於105年6月14
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新竹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2016-06-20
09:42:40
文
章

人事室 105/06/20 10:20



1050004718

有附件